



南京工业大学
高等教育发展研究院

高教纵横

2019

07

第五十期

本期看点

- **教育部：进一步推动留学生与中国学生的管理趋同化**
- **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减少与教学关系不大、额外由教师承担的工作**
-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高校第二学士学位将成历史**
- **2018 年全国教育统计公报：硕博士毕业人数 60.36 万**
- **新一批大学排行榜、评审公布** ESI 数据库更新了 2019 年 7 月最新 ESI 数据。自然指数网站更新了 2019 年最新的自然指数排名
- **华为与高校开启校企合作新模式** 华为与多所高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积极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领域与教育的深度融合。

目录

【自媒体】 1

- 南京工业大学智能制造研究院成立 1

【大学问】 3

- 最新ESI中国大学综合排名百强出炉（2019年7月） 4
- 2019年最新自然指数公布 4
- 德国精英大学与中国C9大学国际排名的比较 5
- 基于2020 QS世界大学排名，看各个城市高校实力 6
- 各地区科研实力大比较，基于自科基金面上项目来看 7

【观天下】 8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进一步推动留学生与中国学生的管理趋同化 9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减少与教学关系不大、额外由教师承担的工作
13
- 新政观澜 |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高校第二学士学位将成历史 15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每省份原则上至少有一所本科高校开设家政专业 24
- 调研报告 | 2018年全国教育统计公报出炉：硕博士毕业人数60.36万 26



■ 高教格局 深圳将再增一个医学院	27
■ 高教格局 山东：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行不通了	29
■ 科技之光 关于留学生，教育部答记者问	32
■ 财经手笔 教育部公布2018部门决算	35
■ 财经手笔 东莞市政府投15亿支持东莞理工学院冲击“全国百强大学”	35

【他山石】 37

■ 北京大学：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签署合作协议	38
■ 北京大学：与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38
■ 北京大学：与斯坦福中心签约	39
■ 北京大学：北医三院被授予国家首批“互联网+围产营养门诊规范化建设”省级示范基地	39
■ 清华大学：与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共建国际创新中心	40
■ 清华大学：与哈利法科技大学交换合作协议	40
■ 清华大学：与北京龙杯公益基金会“世界文化发展研究中心”签署合作协议	41
■ 清华大学：“安进学者项目”正式启动	42
■ 清华大学：与宁夏银川水联网数字治水联合研究院揭牌	42
■ 清华大学：启动六大医工结合研究中心	43



■ 中国人民大学：与银川签署共建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框架协议	44
■ 中国科学院：与湖北省共建作物表型组学联合研究中心	44
■ 中国科学院大学：与北京医院共建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临床医学院	45
■ 浙江大学：与蚂蚁金服签署校企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47
■ 浙江大学：与浙江省商务厅共建浙江省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研究院	47
■ 浙江大学：与厦门市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48
■ 复旦大学：与华为合作开发全国首个医学人工智能课程	48
■ 复旦大学：与戴尔有限公司共建“虚拟现实创客联合实验室”	49
■ 上海交通大学：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50
■ 上海交通大学：与中国船级社签署第二期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50
■ 同济大学：与南昌市人民政府签约共建汽车创新研究院	51
■ 同济大学：与瑞士苏黎世联邦理工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备忘录	51
■ 同济大学：与杨浦区共建“同济大学杨浦基础教育集团”	52
■ 天津大学：与上海振华重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53
■ 天津大学：与墨西哥瓜纳华托州签署合作协议	53
■ 南京大学：华为-南京大学LAMDA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成立	54
■ 南京大学：成立江苏省教育考试研究中心	54
■ 苏州大学：与苏州市智慧医疗创新中心签订合作备忘录	55



■ 武汉大学：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签订谅解备忘录	56
■ 华中科技大学：与长江证券签订院企合作协议	56
■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成立新能源学院和海洋与空间信息学院	57
■ 南方科技大学：与青海师范大学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58
■ 华东师范大学：与华为签约战略合作协议	59
■ 合肥工业大学：与华为达成5G战略合作	61
■ 福州大学：与华为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62
■ 吉林大学：与中国一汽人才培养合作签约暨红旗学院揭牌	62



自媒体

自媒体

《周易·系辞》云，
“天下同归而殊途，一致而百虑。”

明德厚学，修齐治平，
蹒跚小儿学话，权作抛砖引玉。

欢迎各位看官拍砖指正。

■ 南京工业大学智能制造研究院成立

摘自常青藤新闻网

作者：校长办公室

7月9日上午，南京工业大学智能制造研究院成立仪式暨学术报告会在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五楼报告厅顺利举行，研究院为我校与中国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术领军企业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建。中控创始人褚健教授、香港科技大学讲席教授高福荣、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陆平、中控技术公司执行总裁崔山、副总裁俞海斌，我校党委书记芮鸿岩、校长乔旭、副校长李世收、凌祥及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负责人参加了此次仪式。仪式由副校长凌祥主持。

乔旭校长首先宣读智能制造研究院成立决定，芮鸿岩书记与褚健教授共同为“南京工业大学智能制造研究院”揭牌，乔旭校长和凌祥副校长为中控团队集体颁发了聘任证书，一次性聘任16名高层次人才加盟学校。

随后，作为第三方合作伙伴，我校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李世收副校长与陆平副总裁代表双方签署协议。陆平副总裁表示期待与南京工业大学积极构建全方位的校企合作关系，在5G网络及应用、科技创新等方面展开紧密合作。

褚健教授代表中控团队致辞，他介绍了中控的发展情况，指出在科技与产业加速变革的当下，智能制造已成为全球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新动能’，希望南工大、中兴和中控擦出合作的“火花”，以智能制造研究院建设为依托，为化工行业的发展带来新力量，为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做出持续贡献。

芮鸿岩书记在讲话中指出，这是“互联网+制造业”的全新制造业时代，也是充满机遇与挑战的时代。学校作为一所极具改革意识和创新精神的大学，理应顺应时代要求，大力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打造新经济的发动机，助推创业型大学建设。他要求各部门高度重视智能制造研究院建设，政策上大力扶持，资源



上鼎力支持，机制上勇力创新，期待研究院能够聚焦大目标、注重大协同、产出大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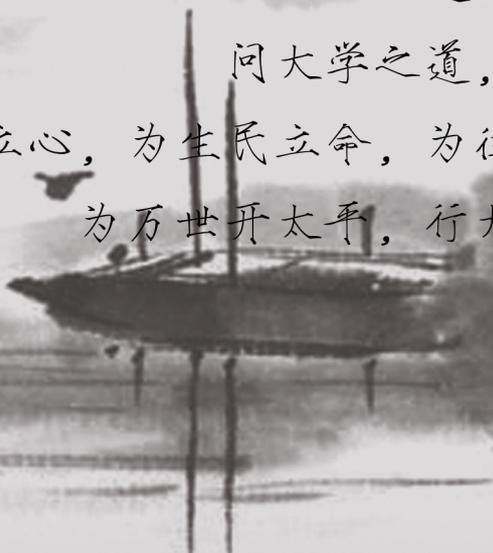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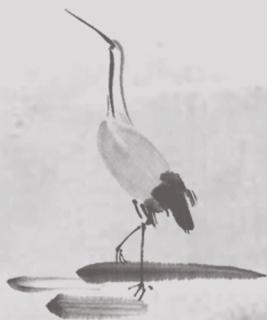
仪式结束后，褚健教授、高福荣教授、乔旭校长分别作了题为《智能制造的一些思考》《智能制造计划的挑战与机遇》《化工全流程绿色制造》的精彩报告。会后来宾参观了材料化学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大学问

大学问

结《大学》之丝绸，
缝自家之衣裳，
问大学之道，以致良知，
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
为万世开太平，行大学之担当。



最新ESI中国大学综合排名百强出炉（2019年7月）

摘自青塔

7月11日，ESI数据库更新了2019年7月最新ESI数据（数据统计覆盖时间为2009年1月1日-2019年4月30日），这也是2019年第四期的ESI数据。据统计，全球共有5957家科研机构上榜。本期青塔整理了2019年7月ESI最新数据中国内地高校综合排名前100名的数据，同时与2019年5月的排名情况进行了比较。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2019年最新自然指数公布

摘自青塔

日前，自然指数网站更新了2019年最新的自然指数排名（统计时间节点为2018.2.1—2019.1.31），中国高校整体表现依旧强势，各高校排名相比上一期（2018.1.1—2018.12.31）略有变化。

自然指数于2014年11月首次发布，目前已成为评价科研机构高水平学术成果产出的重要指标。自然指数主要对前一年各科研机构在Nature系列、Science、Cell等82种自然科学类期刊上发表的研究型论文数量进行计算和统计。82种摘自期刊分为化学、地球与环境科学、生命科学和物理学四类。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德国精英大学与中国C9大学国际排名的比较

摘自青塔

将中国C9高校联盟与德国精英大学在四大国际排名（均为最新的国际排名）进行比较，以便对标我国高校发展实力和水平，也为即将到来的双一流建设中期考核，提供借鉴和参考价值，有利于我国高校的双一流建设和内涵式发展。

通过对比发现，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作为国内最顶尖的两所高校，在四大国际排行榜上均在50名左右，平均排名分别为33和45高于德国最顶尖大学；德国的慕尼黑大学、海德堡大学、慕尼黑工业大学、柏林洪堡大学平均排名分别为49.5、50.5、64和90，均在前100，而我国仅有清华和北大在前100。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 基于2020 QS世界大学排名，看各个城市高校实力

摘自青塔

前段时间，QS教育集团发布了2020世界大学排名。从近四年的QS世界大学排行榜（2017-2020年）来看，每年上榜的中国内地高校逐渐增加，从2017年的33所，到2020年中国内地高校上榜数为42所，国内高校进步十分迅速。

从统计结果来看，最新QS世界大学排名中，共有20个城市42所内地高校上榜；其中，北京上榜数量最多，高达11所，而且连续三年均保持稳定，位居各大城市上榜高校数量之首；上海连续三年均有7所高校上榜，仅次于北京；武汉由去年的两所增加到三所，位居第3名；广州、南京、天津、长沙等4个城市均有两所高校上榜；剩余城市，如成都、大连、哈尔滨、杭州、合肥等城市仅有1所高校上榜。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 各地区科研实力大比较，基于自科基金面上项目来看

摘自青塔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作为各个高校科学研究资助最直接也是最重要的摘自，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对于高校所在的城市乃至省份也会有重大影响，体现城市、省份的科研实力和发展潜力。本期青塔统计了近三年各地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的高校数量统计和项目统计。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观天下

观天下

天下大势，浩浩汤汤，
顺之者昌，逆之者亡。

以大趋势观大学之演进，
以大数据解大学之变革。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进一步推动留学生与中国学生的管理趋同化

摘自新华社

近日，来华留学相关问题引起社会热议。围绕我国发展来华留学教育的相关政策等问题，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负责人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首先，请您介绍一下，新形势下，教育部为发展来华留学教育采取了哪些政策举措？

答：来华留学事业是我国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得到党和国家高度重视，为共建“一带一路”提供了有力支撑，也为提升我国教育国际影响力、增进中外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谊、帮助发展中国家培养其社会经济发展所需人才，作出了积极贡献。

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来华留学事业进入提质增效的发展阶段。教育部明确提出来华留学发展要坚持质量第一，严格规范管理，走内涵式发展道路。近年来教育部采取的主要举措如下：

一是完善政策体系，依法依规管理。2017年，教育部会同外交部、公安部出台《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要求各地各高校严把入学门槛，对申请来华学习者进行入学资格审查、考试或考核，确保所招收学生符合学校入学标准，依法依规加强管理。

二是出台国家标准，明确基本规范。2018年出台《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为政府管理、学校办学、社会评价提供指导和依据，其中专门强化了对来华留学生招生录取工作、培养质量、汉语水平和趋同化管理的要求。

三是转变政府职能，建立质量保障机制。鼓励第三方行业组织开展来华留学质量认证工作，建立完善激励、认证、评估等质量保障机制。同时加强管理监督，



开展督导检查工作，严格问责程序，严堵管理漏洞，对违法违规现象重拳出击，保证来华留学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四是严格奖学金管理，保障培养质量。实施严格遴选、统一管理、预科教育、结业考试、年度评审等制度，有效保证了中国政府奖学金生的培养质量。

下一步，教育部将继续坚持来华留学发展以质量为先，进一步完善现代化的来华留学治理体系和管理机制，创新工作方法，完善管理措施，打造“留学中国”品牌，切实提升来华留学教育质量与管理水平。

问：根据教育部发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共有来自196个国家和地区的49.2万名留学生在国内1004所高校和科研机构学习。在规模迅速发展的同时，就保障来华留学教育质量，教育部近年来做了哪些工作？

答：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的讲话中指出，要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留学教育。质量是来华留学教育的生命线，提高国际竞争力的关键是提高质量。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来华留学取得显著成就，但在教育质量和管理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如部分院校的生源质量亟待改善、培养效果参差不齐、管理服务存在漏洞等。针对这些问题，教育部围绕“规范管理、提质增效”的主题，对来华留学质量保障作出具体部署。

2018年教育部印发的《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个针对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制定和实施的全国统一的基本规范，这是来华留学生教育转型发展过程中的一项关键性、基础性工作，为来华留学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建设奠定了基石。教育部将抓好质量规范的落实列入2019年工作要点，加大对高等学校的指导和监管力度，督促各高校提高发展质量、提升规范化水平，实现来华留学教育工作健康可持续发展。

对照《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要求，教育部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来华留学教育督导检查，查找漏洞，加强治理整顿。2018年，教育部严肃



处理了18所院校在来华留学生招收、录取、签证等留学生管理工作过程中的各类违法违规行爲，暂停16所涉事院校招收外国留学生的资格。第三方行业组织、学术和专业机构开展质量认证是国际通行、得到各方认可的质量保障模式。教育部积极指导第三方行业机构开展试点认证工作，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自2016年开始试点认证，至今已有93所高校接受了试点认证，今年开始正式认证。以此为基础，逐步建立与世界接轨的质量认证制度，使高等院校的招生和培养更加透明地接受社会监督。

师资和管理干部是来华留学事业发展的生力军。教育部重视这两支队伍的能力提升，自2012年起，连续举办了26期英语授课师资培训班，培训1300余名教师；举办了18期全国来华留学干部培训班，培训超过3000多名留管干部。教育部还在加速推进全国来华留学管理系统建设，年内将实现对来华留学生全流程管理，有效提升管理效率。

下一步，教育部将持续督促地方和学校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和政策要求，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招生、教学和考试考核标准，保障生源和培养质量，提高管理服务水平，打赢来华留学质量攻坚战。

问：教育部刚公布了2018年度部门决算，关于来华留学经费使用情况，您能否介绍一下情况？

答：来华留学经费主要用于资助根据中国政府与有关国家（地区）政府签订的教育交流协议到中国高校学习或开展科研的非中国籍公民。2018年共有6.3万名中国政府奖学金生在华学习，占来华留学生总数的12.8%。来华留学经费直接拨付高校，大部分由高校统筹用于来华留学生培养、管理等支出，仅生活费发放给奖学金生本人。

目前，中国和180多个国家签订了政府间教育交流协议，支持双方互派学生到对方国家学习深造。其中，教育部以中国政府奖学金的形式资助对方国家学生来华留学，同时中国学生通过对方国家提供的奖学金赴海外学习深造。



中国政府奖学金是来华留学工作的重要内容，有力提升了来华留生源层次和水平。2018年中国政府奖学金生中，攻读学位的硕博研究生占70%。多年来，中国政府奖学金生中涌现出一大批优秀和杰出校友，为促进中外友好合作交流作出了积极贡献。

教育部高度重视中国政府奖学金生源和培养质量，要求国家留学基金委和高校实施严格的遴选和录取程序，通过年度评审等方式对奖学金生进行严格考核，未通过评审的，中止或取消其享受奖学金的资格，切实提升培养质量和使用效益。

下一步，教育部将进一步完善中国政府奖学金生的招生和管理，提高标准，保障质量。同时，健全奖学金院校考核评估机制，对违规招生或培养质量不达标的院校，取消招收和培养奖学金生资格。

问：我们注意到，“趋同化管理”成为当前来华留学教育管理的方向之一，教育部在推进中外学生“趋同化管理”方面是如何考虑的？

答：《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明确提出要推进中外学生教学、管理和服务的趋同化，要求高校将来华留学生教育纳入全校的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中，实现统一标准的教学管理与考试考核制度，提供平等一致的教学资源与管理服务，保障中外学生的文化交流与合法权益。

教育部将进一步推动来华留学生与中国学生的管理和服务趋同化，加大力度敦促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将政策落到实处。高校应当在入学和日常教育中对来华留学生进行中国法律法规、校规校纪和安全教育，对违规违纪的留学生严肃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配合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理，绝不纵容姑息。

但是，趋同化并不意味着等同化。既要对外中留学生一视同仁，也要看到来华留学生风俗习惯和语言、文化存在差异，以合理、公平、审慎为原则，帮助来华留学生了解中国国情文化，尽快融入学校和社会。在教育教学方面，建立有效的



教学辅导体系，向来华留学生提供学业帮扶；在管理服务方面，组织和引导来华留学生参加健康有益的课外教育活动，促进中外学生文化交流和互相理解。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减少与教学关系不大、额外由教师承担的工作

摘自青塔

根据教育部直属机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方案，7月11日至12日，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赴山东调研教师减负工作，深入了解教师负担情况，切实贯彻落实中央为基层减负精神。

陈宝生部长都调研了哪些地方？

在鲁期间，陈宝生深入山东师范大学、潍坊商业学校、潍坊一中，实地调研高校思政课建设和大学生双创教育、职业院校实习实训和产教融合、高中课程和社团建设等情况，与师生互动交流，并参加中小学教师减负工作专项调研座谈会，征求对教育部党组及成员和教育工作意见建议。山东省副省长于杰陪同调研并主持座谈会。

会上，陈宝生认真听取山东省教育厅的汇报及潍坊市、青岛市、临沂市教育局，以及潍坊广文中学、昌邑市石埠初级中学、潍坊四中、临朐县城关街道北苑小学代表作的发言，充分肯定山东多地和中小学多措并举加强治理，为减轻教师负担做出了有益探索。与会代表就普及家庭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新高考改革、加强教育宏观政策研究及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

关于教师减负

“让教师把宝贵时间和精力配置到教书育人的主业、立德树人的使命上来。”



陈宝生指出，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小学教师减负工作。为中小学教师减负，是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是广大教师的期盼，是事业发展的需要。办学有规律，学校有主业。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减少不必要的检查评比、各种和教学活动无关的事情，不能动辄让学校停课出人出场地办活动，更不能把招商、拆迁等“摊派”给学校。优化教育教学环境，让教师安心、热心、舒心、静心从教，回归教育的本质、坚守教育的初心，把宝贵时间和精力配置到教书育人的主业、立德树人的使命上来。

“拿出破解教师负担问题的实招硬招，为教师安心静心从教营造良好环境。”

陈宝生强调，要从加强新时代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角度，做好制度设计，拿出破解教师负担问题的实招硬招，为教师安心静心从教营造良好环境。

一是找出来。要统筹研究、科学分析，精准把握教师减负的内涵。从内外部环境、教师素质等方面找出负担的具体内容，明确教师减负的目标和要求。凡是与教学活动无关或关系不大、额外由教师承担的方方面面工作，都是要减少的。

二是分清楚。对于不同类型的教师负担，要分清摘自、划清边界、确定性质，采用适应性的方法去化解。要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梳理分类，找准问题根源，定向精准发力，通过减轻教师负担优化教师队伍建设、理顺教师管理方式。

三是想明白。要认真研究教师负担的危害、成因及产生的机理，立足事业长远发展辩证看待，从专业化生产、机制化管理、科学化评价、体制化培养4个方面认清现代教育特点。部门之间要达成共识，确定标准，研制教师减负清单。

四是盯住改。要采取措施，坚持有限治、重点治、分类治、创新治、专业治、刚性治，从比较容易治理、教师反映强烈的有限目标抓起，重点治理关键问题和关键环节，科学化解不同地方、不同学段教师负担，创新治理机制，把教师专业发展作为治本之策，啃下教师减负中的“硬骨头”。切实推动中小学教师减负，



落实看校长、管控看局长、政策看市长、环境看家长、融洽看班长、法规看部长，全社会形成合力，协同营造推动教师减负的良好教育生态。

■ 新政观澜 |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高校第二学士学位将成历史

摘自青塔

近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了《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通知如下：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学士学位授权与 授予管理办法》的通知

学位〔2019〕2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军队学位委员会，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加强学士学位工作，提升本科教育质量，现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印发给你们。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和军队学位委员会要高度重视，尽快部署，结合本地实际研究制订实施细则。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要对照各自情况，完善规章制度，细化程序标准，做好政策衔接，确保学士学位授予质量。为平稳过渡，设置三年过渡期，过渡期期间，各单位按原有政策执行，有条件的可按《办法》执行，过渡期结束后，2022年所有单位按《办法》执行。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2019年7月9日

该文件，对改进和加强学士学位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学位授权、学位授予、管理与监督以及对中外合作办学中学士学位授予问题和第二学士学位作出规定。

值得关注的是，这份最新文件特别提到，高校将不再招收第二学士学位生。

何为第二学士学位？它并不是人们常说的双学位、辅修专业，而是属于大学本科后教育的一种。1984年以来，经原教育部和原国家教委批准，少数高等学校试办了第二学士学位班，开始有计划地培养某些应用学科的高层次专门人才，具有本科学士学位的学生才能报考，等同研究生学历。

不过，随着研究生教育的扩张，第二学士学位的发展陷入“鸡肋”境地，招生连年缩水，在人才市场上连连遇冷，因此取消也成为必然结局。

■ 政策解读

1. 请介绍一下制定出台《办法》的背景是什么？

答：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指出，要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贯彻总书记指示，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必须进一步强化本科教育的基础地位，完善制度设计，形成高水平的本科人才培养体系。

新中国学士学位制度建立近40年来，较好地满足了高等教育快速发展的需要，对本科教育质量提高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随着本科教育规模不断扩大，也产生了一些亟待解决的新问题，如部分学士学位授权审核不规范、部分学位授予程序不完善、制度设计对复合型人才培养支持不足、学位授予质量监管处置有空白等。面对新时代新形势下的新要求，需要加强顶层设计，规范学士学位授权授予工作，健全学士学位管理制度，提高学士学位授予质量。



2. 请谈谈《办法》的总体思路。

答：一是贯彻立德树人要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本科人才培养机制，加快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形成高质量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是完善制度政策。针对当前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系统梳理授权、授予、监督等各个管理环节，对已有的规定再次重申，对基层的经验做法予以确认和规范，对薄弱环节进行加强，完善相关程序和制度，为基层开展工作提供政策依据和保障。

三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紧紧抓住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这个关键，通过完善学士学位授权审核程序，健全学位授予标准和程序，建立评估和抽查制度，形成加强质量管理的整个链条，全面提升学士学位质量。

3. 请介绍一下《办法》的制订过程。

答：针对基层反映的学士学位管理工作中的问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了专项调研，系统梳理了我国学士学位授权及授予情况、存在的问题，在此基础上，会同教育部有关司局反复研商，研究起草了《办法》文稿。文稿先后征求了31个省级学位办意见，数十所不同区域、不同类型的高校意见，专门征求了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有关省级工作部门、高校的意见，经过反复修改完善。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文稿正式印发。

4. 请简要介绍一下《办法》的主要内容。

答：《办法》分为五章26条。

第一章总则，共3条。主要阐述改进和加强学士学位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第二章学位授权，共7条。主要明确学士学位授权审核的权责，提出了标准和程序等相关要求。再次重申了学位授权审批、授权审核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明确省级学位委员会制定审核标准和办法，完善审批程序。继续推动“放管服”改革，对于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高校，可进行学士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

第三章学位授予，共7条。主要强化授予学士学位程序、标准的要求，提出可授予辅修学士学位、双学士学位、联合培养学士学位，并分别作出规定。

第四章管理与监督，共6条。主要明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省级学位委员会和学士学位授予单位的各自职责，对信息公开提出要求，提出建立完善学士学位质量监督和学位授予救济制度等。

第五章附则，共3条。对中外合作办学中学士学位授予问题和第二学士学位作出规定。

5. 《办法》提出设立辅修学位、双学位、联合学位的考虑是什么？

答：目前，围绕着复合型人才培育和优质资源共享，各高校积极探索，积累了经验，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着部分做法缺乏政策依据的问题。为分类推动复合型人才培育，文件提出设置辅修学士学位、双学士学位、联合学士学位三种学士学位类型。对于全日制学生在本校自主选择读多个学位的，可以采取辅修学士学位方式；对于学校主导开展的复合型人才培育，可以采取双学士学位方式，对招生、培养、毕业等进行整体设计，由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对于校际之间正式开展的复合型人才联合培养项目，可以采取联合学士学位方式，推进优质资源共享，报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各省应制定双学位、联合学位项目的审批细则，从严审批管理。同时，为确保学位证书的权威性，对于获得多个学士学位的都只发一个证书，所获各类学位情况在证书上予以注明。

6. 《办法》明确不再招收第二学士学位的考虑是什么？



答：第二学士学位是在改革开放初期，针对我国研究生教育非常薄弱的情况，以及我国人才结构实际，根据国家建设需要，提出的一种应急性人才培养渠道。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研究生教育的蓬勃发展，对于弥补研究生教育不足而设立的第二学士学位，已基本完成了历史使命，且高校目前实行的第二学士学位，很多也是双学士学位和辅修学士学位的模式，为此，文件提出不再招收第二学士学位生。

7. 《办法》提出建立完善学士学位的质量评估制度和抽查制度的考虑是什么？

答：长期以来，对学士学位的质量监督比较薄弱，为加强管理，填补政策空白，《办法》要求省级学位委员会建立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质量的评估制度和抽查制度，并提出了处置措施，进一步完善保障质量的制度体系。

8. 如何加强工作衔接？

答：为做好工作衔接，保证平稳过渡，将设置三年过渡期。过渡期期间，高校按原有政策执行，有条件的高校可以按《办法》执行；过渡期结束后，2022年所有高校按《办法》执行。

在过渡期间，各高校应主动实现现有政策与《办法》规定之间的有序过渡，切实维护学生利益。

■ 文件全文

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改进和加强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工作，提高学士学位授予质量，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及其暂行实施办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工作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牢抓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这个核心点，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三条 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工作应坚持完善制度、依法管理、保证质量、激发活力的原则。

第二章 学位授权

第四条 学士学位授权分为新增学士学位授予单位授权和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授权。

第五条 普通高等学校的学士学位授权按属地原则由省（区、市）学位委员会负责审批。军队院校的学士学位授权由军队学位委员会负责审批。

第六条 省（区、市）学位委员会、军队学位委员会（以下简称为“省级学位委员会”）应制定学士学位授权审核标准。审核标准应明确办学方向、师资队伍、基本条件、课程设置、教学方式、管理制度等要求，不低于本科院校设置标准和本科专业设置标准。

第七条 省级学位委员会应制定学士学位授权审核办法，完善审批程序。审核工作应加强与院校设置、专业设置等工作的衔接。

第八条 经教育部批准设置的普通高等学校，原则上应在招收首批本科生的当年，向省级学位委员会提出学士学位授予单位授权申请。



经教育部批准或备案的新增本科专业，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原则上应在本专业招收首批本科生的当年，向省级学位委员会提出学士学位授予专业授权申请。

第九条 学士学位授予单位撤销的授权专业应报省级学位委员会备案。已获得学士学位授权的专业停止招生五年以上的，视为自动放弃授权，恢复招生的须按照新增本科专业重新申请学士学位授权。

第十条 省级学位委员会可组织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高等学校，开展本科专业的学士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审核结果由省级学位委员会批准。

第三章 学位授予

第十一条 学士学位应按学科门类或专业学位类别授予。授予学士学位的学科门类应符合学位授予学科专业目录的规定。本科专业目录中规定可授多个学科门类学位的专业，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应按教育部批准或备案设置专业时规定的学科门类授予学士学位。

第十二条 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应制定本单位的学士学位授予标准，学位授予标准应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正确育人导向，强化思想政治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及其暂行实施办法的规定。

第十三条 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应明确本单位的学士学位授予程序。

（一）普通高等学校授予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的程序主要是：审查是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标准，符合标准的列入学士学位授予名单，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作出是否批准的决议。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表决通过的决议和学士学位授予名单应在校内公开，并报省级学位委员会备查。

（二）普通高等学校授予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的程序应与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相同。授予学士学位的专业应是本单位已获得学士学位授权并正在开展全日制本科生培养的专业。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应会同学校教务



部门提出学位课程基本要求，共同组织或委托相关省级教育考试机构组织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学业水平测试，对通过测试的接受其学士学位申请。

（三）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成人高等学校，授予学士学位的程序应符合本条第一款和第二款规定。

第十四条 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普通高等学校，可向本校符合学位授予标准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授予辅修学士学位。授予辅修学士学位应制定专门的实施办法，对课程要求及学位论文（或毕业设计）作出明确规定，支持学有余力的学生辅修其他本科专业。辅修学士学位应与主修学士学位归属不同的本科专业大类，对没有取得主修学士学位的不得授予辅修学士学位。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第十五条 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普通高等学校，可在本校全日制本科学生中设立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项目必须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所依托的学科专业应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且分属两个不同的学科门类。项目须由专家进行论证，应有专门的人才培养方案，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表决通过、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同意，并报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通过后，通过高考招收学生。本科毕业并达到学士学位要求的，可授予双学士学位。双学士学位只发放一本学位证书，所授两个学位应在证书中予以注明。

第十六条 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普通高等学校之间，可授予全日制本科毕业生联合学士学位。联合学士学位应根据校际合作办学协议，由合作高等学校共同制定联合培养项目和实施方案，报合作高等学校所在地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联合培养项目所依托的专业应是联合培养单位具有学士学位授权的专业，通过高考招收学生并予以说明。授予联合学士学位应符合联合培养单位各自的学位授予标准，学位证书由本科生招生入学时学籍所在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颁发，联合培养单位可在证书上予以注明，不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第十七条 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可按一定比例对特别优秀的学士学位获得者予以表彰，并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或奖励证书。

第四章 管理与监督

第十八条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负责学士学位的宏观政策、发展指导、质量监督和信息管理等工作，完善学位授予信息系统，及时准确发布学位授予信息，为社会、学生查询提供便利。

第十九条 省级学位委员会负责本地区、本系统学士学位管理、监督和信息工作，科学规划，优化布局，引导、指导、督导学位授予单位服务需求、提高质量、特色发展，定期向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报送学位授予信息。

第二十条 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应完善学士学位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建立严格的学士学位授予质量保障机制，主动公开本单位学士学位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依法依规有序开展学位授予工作，惩处学术不端行为。严格执行《学位证书和学位授予信息管理办法》，按照招生时确定的学习形式，填写、颁发学位证书，标示具体的培养类型（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联合培养、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并认真、准确做好学士学位证书备案、管理、公示及防伪信息报备工作，严禁信息造假、虚报、漏报，定期向省级学位委员会报送信息。

第二十一条 省级学位委员会应主动公开本地区、本系统学士学位相关信息，每年定期公开发布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权专业名单。

第二十二条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将学士学位质量监督纳入到学位质量保障体系。省级学位委员会应建立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质量评估制度和抽检制度，原则上在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完成首次学位授予后对其进行质量评估，并定期对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权专业进行质量抽检，加强对双学士学位、辅修学士学位、联合学士学位的质量监管；建立完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授予质量监督机制；



对存在质量问题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或授权专业，可采取工作约谈、停止招生、撤销授权等措施。

第二十三条 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应建立相应的学位授予救济制度，处理申请、授予、撤销等过程中出现的异议，建立申诉复议通道，保障学生权益。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高等学校与境外机构合作办学授予外方学士学位的，按《中外合作办学条例》执行。

第二十五条 自本办法实施之日起，学位授予单位不再招收第二学士学位生。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负责解释。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每省份原则上至少有一所本科高校开设家政专业

摘自青塔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负责人谢俐5日表示，教育部高度重视家政服务人才的培养培训，将重点做好完善专业结构，扩大培养规模工作。引导和鼓励院校加强人才培养。每个省份原则上至少有一所本科高校和若干所职业院校开设家政服务相关专业。

5日，国新办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请发改委、教育部、人社部、商务部、全国妇联有关负责人介绍《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

在谈及中国家政服务人才培养的现状时，谢俐表示，教育部积极为家政服务业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目前主要做了三方面的工作。



一是在专业设置方面，在中职、高职和普通本科的专业目录中设有家政服务与管理、家政学等数十个相关专业，开设相关专业点达到了3千多个。2019年增设了智能养老服务、幼儿保育等中职专业，新设高职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点72个，同比增长了132%。

二是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方面，62家单位围绕家政服务相关专业开展了现代学徒制试点，141个职业院校养老服务类、健康服务类示范专业点发挥着示范辐射作用，例如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等，走出国门学习借鉴国际上一些先进的养老服务培养培训模式，宁波市政行企校协同依托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成立宁波家政学院，积极承接政府和企业的培训项目。

三是在改革人才评价模式方面，落实“放管服”改革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有关要求，教育部、发改委、财政部和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文，在职业院校和应用型本科高校启动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简称是1+X证书这样一个制度的试点工作。首批试点的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目前试点院校达到234家，覆盖在校生约4万人。

谢俐指出，在家政服务人才培养还存在着专业设置和教学内容对接新业态、新模式不够，培养规模还有待进一步扩大，校企合作有待进一步深化等问题。面对这些问题，教育部重点做好以下三方面的工作。

一是完善专业结构，扩大培养规模。对接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需要，完善专业目录，增补有关专业，引导和鼓励院校加强人才培养。每个省份原则上至少有一所本科高校和若干所职业院校开设家政服务相关专业。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向家政等领域倾斜；扩大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规模，支持家政服务人员通过高职扩招专项考试、专升本等多种渠道来提升学历。

二是深化“三教”改革，提高培养质量。依托本科“双万计划”和职业教育“双高计划”，引导院校提高家政服务相关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把相关专业列为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重点领域之一。以国家规划教材建设为引领，扩



大优质教材的供给，组织院校和企业引进和借鉴国际先进培养培训经验。继续在家政服务领域遴选培训评价组织，参与1+X证书制度的试点，用好院校资源，育训结合，积极承担“雨露计划”、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家政服务提升行动”等培训任务。

三是深化产教融合，支持校企合作。会同发改委培育一百家以上产教融合型家政企业，加强相关领域产教融合型实训基地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家政企业举办家政服务类职业院校，优先支持家政服务紧缺领域建设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职业教育校企深度合作项目，推动30家以上家政示范企业、50所以上有关院校组建职业教育集团。希望广大家政企业积极参与。

■ 调研报告 | 2018年全国教育统计公报出炉：硕博士毕业生人数60.36万

摘自青塔

全国共有各级各类学校51.88万所，比上年增加5017所，增长0.98%；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在校生2.76亿人，比上年增加539.40万人，增长2.00%；专任教师1672.85万人，比上年增加45.96万人，增长2.83%。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 高教格局 | 深圳将再增一个医学院

摘自青塔

7月中旬，深圳市政府与香港中文大学、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已签署共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的协议，三方将联合建设医学院及附属医院，目前，该医学院的具体建设方案已获原则通过。这意味着深圳将再增一个医学院。

记者了解到，此次三方合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的背景，是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国家战略，进一步深化深港合作内涵，补齐深圳医疗短板，不断提高医学教育水平和科研创新能力，扩大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模，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水平，加快深圳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进程，促进大湾区医疗健康产业发展。

创立于 1981 年的香港中文大学医学院是全球排名前 50 位的医学院。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目前成立的 3 个诺贝尔奖科学家命名的生物医药研究院和 1 个大数据研究院，已联合深圳市生物、医疗、信息等方面的高科技企业，积极开展医疗健康大数据、新药研发、精准和再生医疗等方面的创新研究。这些都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的建设提供了条件。

深圳医学院将充分利用香港中文大学医学院雄厚的基础和积累，整合国际、国内多方资源，立足深圳，借鉴国际一流医学教育经验和模式，以临床医学为核心，涵盖基础医学、医学生物信息学、药剂学、公共卫生、护理、中华医药、生物医药工程技术等相关学科，培养卓越医学创新人才，探索深港合作办学、合作办医新体制新机制，实践医学教育、医院管理新理念、新模式，建设医学人才培养、医疗健康服务、医学科技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新高地。

记者了解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的具体建设方案包括：



办学定位：立足深圳和大湾区，致力建成具备高端医学人才培养、先进医疗服务和创新医疗研究三大功能为一体的国际一流医学中心。

总体目标：预计到 2030 年，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学科群将完成基本布局，本硕博人才培养体系基本成型；医学院及其附属医院将成为深圳医学教育改革创新发展的新品牌，每年将为深圳输送各类医学人才近千人。

直属附属医院建设：计划将吉华医院建设为医学院直属医院，考察选择深圳市第九人民医院、龙岗区人民医院建设教学附属医院。

创新联合办学模式：新医学院将是深港成功合作办学的延续和扩展，港中文大学和港中文大学（深圳）将共建大湾区医学教育大平台，服务两地教学、科研和医疗事业。

颁发一流大学学位：港中文（深圳）将传承和实施香港中文大学医学院的高水平办学模式和教学方法，同时广泛吸取国际先进医学教学理念，选用国际上最前沿的医学教材（以英文教学为主），同时开展本科、硕士、博士培养，颁发香港中文大学学位。

重视学科交叉转化：深圳医学院鼓励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相结合，将以三个诺奖科学家研究院和深圳市大数据研究院为平台，充分发挥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在人工智能、机器人、大数据、生物医学工程等领域的学科优势，联合深圳生物医药、健康大数据、医疗器械等高科技企业，开展新药研发、精准和再生医疗、新型医疗器械、大数据在健康领域的应用等方面的创新研究，促进科研成果在大湾区的临床转化。

组建一流医学师资：新医学院将依据香港中文大学医学院的质量的标准，在全球招募和引进优秀人才，重点引进国际顶尖和高端医学人才，组建一流医学师资，进一步推动大湾区医疗资源整合。



完善专业设置：包括医学院、生命与健康科学学院、药学院等 6 个学院，肿瘤研究所、干细胞研究所等 10 个研究所，基础医学、临床医学、生物信息学、生物医学工程、药剂学等 11 个学科专业。

人才培养模式：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将构建完整的本科、硕士、博士培养体系，目前确定的人才培养方案与港中文医学院现行方案相衔接，临床医学学生采取六年制培养模式，包括 3 年基础医学教学、3 年临床医学课程，完成学业后获医学科学学士学位。在此基础上开展 3 年的医学科学博士培养。

建设进度：2019 年将着手开展医学院过渡办学条件建设、人才招聘等工作。争取 2020 年秋季开始招生运行。

■ 高教格局 | 山东：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行不通了

摘自青塔

日前，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实施意见》。

记者从负责牵头起草《实施意见》的山东省科技厅获悉，山东省将以“三评”改革为科技管理改革的突破口，着力破解一些不符合科研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问题，进一步优化科研项目评审管理机制、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方式、完善科研机构评估制度，加强监督评估和科研诚信体系建设，形成具有山东特色的科技评价体系。同时，坚持“三评”改革与深化“放管服”改革相结合，发挥政府、市场、专业组织、科研单位等多元评价主体作用，营造有利于科技创新的评价制度环境，激发广大科技人员和各类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创造性。

■ 选出真正好项目 解决产业痛点堵点



编制山东省科技计划项目指南，就像为全省经济创新发展筛选“火种”。根据《实施意见》，山东省将建立项目指南编制与发布机制，实行年度科技计划项目指南定期发布制度，建立重大科技项目及时立项机制。

“要选出真正的好项目，解决产业痛点堵点。”省科技厅政策法规与创新体系建设处负责人表示。据介绍，编制省科技计划项目指南要聚焦全省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和社会发展重大需求，瞄准重大原创性、颠覆性、交叉学科创新和能够“领跑”“并跑”的核心技术、关键共性技术等。同时，充分听取省有关部门、高校、科研院所以及企业等的意见和建议，逐步实行网上公开征求意见并进行审核评估。

按照《实施意见》，山东省将制定科学合理、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项目评审标准，综合考虑项目负责人和团队的实际能力以及项目要求，不把论文、专利、承担项目、获奖和荣誉性头衔等作为限制性条件。对重大原创性、颠覆性、交叉学科创新项目建立非常规评审机制。推行视频评审、立项公示等措施，实现评审全过程可申诉、可查询、可追溯，保证项目评审公平公正。

通过拓宽产业专家入库渠道，增加产业专家、科研和生产一线专家数量，科学规范评审专家的选取使用。适时公开评审专家，建立完善专家诚信记录、动态调整、责任追究制度。

■ 干什么，评什么 谁用人，谁评价

创新是第一动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驱动的实质是人才驱动。

“坚持‘干什么，评什么’‘谁用人，谁评价’”，省科技厅政策法规与创新体系建设处负责人表示，要坚决破除“四唯”——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突出品德、能力、质量、贡献和业绩，发挥用人单位的评价主体作用，树立科技人才评价的正确导向。根据《实施意见》，山东省将实行代表性成果评价，突出成果的工程化、产业化、市场化水平和影响力。



《实施意见》提出，要科学分类设置评价标准:对基础研究人才，重点评价其提出、分析和解决重大科学问题的能力，其代表性成果的原创性、前瞻性；对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人才，重点评价其核心技术、关键共性技术创新与集成能力，其代表性成果取得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推广应用人才，重点评价其科技、金融与市场要素整合能力，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及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对实验技术和科研条件保障人才，重点评价其工作绩效。

发挥用人单位的评价主体作用，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等用人单位自主评价科技人才，分类完善职称评价标准，不将论文、外语、专利、计算机水平作为应用型人才、基层一线人才职称评审的限制性条件。

■ 推进法人治理结构建设 落实法人自主权

尊重科研规律和科研事业单位发展规律，《实施意见》提出，推进科研院所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落实法人自主权。

推进科研院所实行章程管理，建立健全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相互促进的治理机制。切实发挥单位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坚决防止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

山东省属科研院所主管部门(举办单位)要加快推进政事分开、管办分离。省有关部门要落实省属科研院所在机构编制、人事管理、收入分配、科研经费管理、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处置使用等方面的自主权，扩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基本建设项目管理自主权，改进科研人员出国、兼职管理。健全自主权的行使规则与监督制度，保障科研院所依法依规管理运行。

建立综合评价与年度抽查评价相结合的科研院所绩效评价长效机制，引导科研院所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对科研院所综合评价，以5年为评价周期，其间每年按一定比例开展年度抽查评价。以创新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根据科研院所科研活动类型，分别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公益一类科研院所重点考核科技产出、公益



服务、人才队伍等情况；公益二类、三类科研院所重点考核创新效益、技术服务和人才队伍等情况。

科技之光 | 关于留学生，教育部答记者问

摘自青塔

7月20日消息，近日，来华留学相关问题引起社会热议。围绕我国发展来华留学教育的相关政策等问题，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负责人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教育部刚公布了2018年度部门决算，关于来华留学经费使用情况，您能否介绍一下情况？

答：来华留学经费主要用于资助根据中国政府与有关国家（地区）政府签订的教育交流协议到中国高校学习或开展科研的非中国籍公民。2018年共有6.3万名中国政府奖学金生在华学习，占来华留学生总数的12.8%。来华留学经费直接拨付高校，大部分由高校统筹用于来华留学生培养、管理等支出，仅生活费发放给奖学金生本人。

目前，中国和180多个国家签订了政府间教育交流协议，支持双方互派学生到对方国家学习深造。其中，教育部以中国政府奖学金的形式资助对方国家学生来华留学，同时中国学生通过对方国家提供的奖学金赴海外学习深造。

中国政府奖学金是来华留学工作的重要内容，有力提升了来华留学生源层次和水平。2018年中国政府奖学金生中，攻读学位的硕博研究生占70%。多年来，中国政府奖学金生中涌现出一大批优秀和杰出校友，为促进中外友好合作交流作出了积极贡献。



教育部高度重视中国政府奖学金生源和培养质量，要求国家留学基金委和高校实施严格的遴选和录取程序，通过年度评审等方式对奖学金生进行严格考核，未通过评审的，中止或取消其享受奖学金的资格，切实提升培养质量和使用效益。

下一步，教育部将进一步完善中国政府奖学金生的招生和管理，提高标准，保障质量。同时，健全奖学金院校考核评估机制，对违规招生或培养质量不达标的院校，取消招收和培养奖学金生资格。

问：我们注意到，“趋同化管理”成为当前来华留学教育的方向之一，教育部在推进中外学生“趋同化管理”方面是如何考虑的？

答：《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明确提出要推进中外学生教学、管理和服务的趋同化，要求高校将来华留学生教育纳入全校的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中，实现统一标准的教学管理与考试考核制度，提供平等一致的教学资源与管理服务，保障中外学生的文化交流与合法权益。

教育部将进一步推动来华留学生与中国学生的管理和服务趋同化，加大力度敦促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将政策落到实处。高校应当在入学和日常教育中对来华留学生进行中国法律法规、校规校纪和安全教育，对违规违纪的留学生严肃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配合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理，绝不纵容姑息。

但是，趋同化并不意味着等同化。既要对外国学生一视同仁，也要看到来华留学生风俗习惯和语言、文化存在差异，以合理、公平、审慎为原则，帮助来华留学生了解中国国情文化，尽快融入学校和社会。在教育教学方面，建立有效的教学辅导体系，向来华留学生提供学业帮扶；在管理服务方面，组织和引导来华留学生参加健康有益的课外教育活动，促进中外学生文化交流和互相理解。

问：根据教育部发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共有来自196个国家和地区的49.2万名留学生在国内1004所高校和科研机构学习。在规模迅速发展的同时，就保障来华留学教育质量，教育部近年来做了哪些工作？



答：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来华留学取得显著成就，但在教育质量和管 理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如部分院校的生源质量亟待改善、培养效果参差不齐、管理服务存在漏洞等。针对这些问题，教育部围绕“规范管理、提质增效”的主题，对来华留学质量保障作出具体部署。

2018年教育部印发的《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个针对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制定和实施的全国统一的基本规范，这是来华留学生教育转型发展过程中的一项关键性、基础性工作，为来华留学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建设奠定了基石。教育部将抓好质量规范的落实列入2019年工作要点，加大对高等学校的指导和监管力度，督促各高校提高发展质量、提升规范化水平，实现来华留学教育工作健康可持续发展。

对照《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要求，教育部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来华留学教育督导检查，查找漏洞，加强治理整顿。2018年，教育部严肃处理了18所院校在来华留学生招收、录取、签证等留学生管理工作过程中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暂停16所涉事院校招收外国留学生的资格。第三方行业组织、学术和专业机构开展质量认证是国际通行、得到各方认可的质量保障模式。教育部积极指导第三方行业机构开展试点认证工作，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自2016年开始试点认证，至今已有93所高校接受了试点认证，今年开始正式认证。以此为基础，逐步建立与世界接轨的质量认证制度，使高等院校的招生和培养更加透明地接受社会监督。

师资和管理干部是来华留学事业发展的生力军。教育部重视这两支队伍的能力提升，自2012年起，连续举办了26期英语授课师资培训班，培训1300余名教师；举办了18期全国来华留学干部培训班，培训超过3000多名留管干部。教育部还在加速推进全国来华留学管理系统建设，年内将实现对来华留学生全流程管理，有效提升管理效率。



下一步，教育部将持续督促地方和学校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和政策要求，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招生、教学和考试考核标准，保障生源和培养质量，提高管理服务水平，打赢来华留学质量攻坚战。

■ 财经手笔 | 教育部公布2018部门决算

摘自青塔

7月19日，教育部公布2018年度部门决算，2018年度教育部收入总计4399.43亿元，与2017年相比，增长11.7%，因为财政拨款、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有所增加。支出合计为3093.92亿元，有1205.49亿元用于年末结转和结余。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 财经手笔 | 东莞市政府投15亿支持东莞理工学院冲击“全国百强大学”

摘自青塔

7月6日下午，广东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和东莞市政府共同签署了支持东莞理工学院建设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的协议。东莞理工学院正式成为全省唯一一所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



东莞理工学院2015年9月入选首批广东省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高校。根据协议，东莞市政府未来5年投入15亿元，支持东莞理工学院力争到2025年进入全国100强、理工类40强大学，并入选国家“双一流”大学建设行列。

“成效显著，势态良好！”签约仪式上，东莞理工院校长马宏伟表示，启动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以来，学校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博士等500多人、科研总经费达13亿多元、累计申请专利3429件，加速建设大湾区新工科人才培养、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特色文化传承创新的重要基地。

东莞市市长肖亚非表示，今年东莞理工学院综合实力排名188位，较2015年提升218位，理工类排名65位，较2015年提升80位，提前完成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的目标任务。而今天四方共建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是东莞高等教育的大喜事，将加速东莞理工学院的发展。

他说，东莞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大机遇，创新驱动已经成为城市发展的主引擎。“十四五”期间，东莞将安排15亿元，支持东莞理工学院力争2025年排名进入全国100强、理工类40强大学，并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行列，进一步为东莞及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人才、技术和人文支撑。

省科技厅副厅长郑海涛表示，启动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以来，东莞理工学院瞄准科技前沿和社会需求，初步形成顶天立地科研工作格局。当前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加快实施、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加快建设，将为东莞理工发展提供更为广阔的空间。他希望学校进一步深化科研体制改革，营造良好的科研成果转化氛围，更好地服务高新技术产业和企业；创新科研合作机制，特别是利用学校周边的散裂中子源、材料省实验室等大科研平台，开展科技创新和源头攻关；探索开放的国际科技合作机制，吸引更多国际科技成果在东莞转化。

“东莞理工学院在拥抱大湾区时代、抢抓大湾区机遇、推动东莞高质量发展的进程中，具有科技优势、创新优势和人才优势。”省委教育工委书记、省教育厅厅长景李虎表示，希望东莞理工学院借助省教育厅、科技厅和东莞市政府支持



学校建设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这一契机，更好地把握湾区机遇，围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科建设、社会服务、制度建设等方面科学谋划决策，把大机遇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发展动力和优势。

他透露，作为省级教育主管部门，省教育厅将在学校增列高水平大学和博士学位授权单位以及扩大招生指标、加强科研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与指导，为东莞理工学院建设和发展创造良好氛围和提供有力保障。希望尽早把东莞理工学院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国内一流、代表东莞形象的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一流的人才、技术、智力、文化支撑。



他山石



他山石

家事，国事，
天下事，处处都有新鲜事，
治学，从教，
育精英，百家齐放供君读。
格物、致知、诚意、正心、
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 北京大学：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签署合作协议

摘自北京大学新闻网

2019年7月10日，北京大学校长、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37届大会主席郝平一行访问了位于法国巴黎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ESCO）总部。北京大学党委副书记兼秘书长安钰峰代表北京大学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事局局长Hong Kwon签署了关于实习生培养的合作协议。

此次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签署的实习生培养合作协议，是北京大学国际发展战略中“全球卓越人才培养”行动计划的重要内容，将为北京大学学生提供赴该组织进行为期6—12个月的实习机会。这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首次与中国高校签署此类协议，对于国际人才培养和输送具有历史性的战略意义。近期，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面向全球招聘10名青年专业官员，近900名由各会员国政府选拔推荐的候选人参加应聘。两名由中国政府推荐人选脱颖而出，竞聘成功，其中一位为北京大学校友。未来，北京大学将继续加强与联合国系统机构的合作，进一步促进大学对于国际组织人才的培养。

■ 北京大学：与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摘自北京大学新闻网

7月8日上午，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文理学院院长尼科尔·桑普森（Nicole Sampson）、国际合作部主任刘俊（Jun Liu）、经济系系主任玛丽娜·阿兹莫蒂（Marina Azzimonti）教授和伊娃·卡塞莱斯·波威达（Eva Carceles-Poveda）教授热情接待了代表团一行。阿兹莫蒂详细介绍了石溪大学经济系的研究生课程设计和招生情况，并介绍了该院校和中国高校开展合作的近况。他指出，石溪大学经济系对吸引中国的优质学生有着浓厚的兴趣，希望未来能够通过学术互访、联合



培养等多种合作模式进一步加强双方交流，共同为两校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作出贡献。卡塞莱斯·波威达针对进一步拓展双方合作方式的可能性进行了探讨，双方就全面深化合作达成了高度共识。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与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经济学院签署了院际合作框架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双方将在科研交流、教师互访和学生交换等方面展开合作。

■ 北京大学：与斯坦福中心签约

摘自北京大学新闻网

2019年7月3日上午，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斯坦福中心签约仪式暨中美关系座谈会在北京大学斯坦福中心（Stanford Center at Peking University）召开。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副院长陆军教授和斯坦福大学政治系中国政治讲席教授、Shorenstein亚太研究中心中国项目主任戴慕珍（Jean Oi）分别代表合作双方签署协议。

据了解，这是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继与哈佛大学、牛津大学、莫斯科大学等国际顶级学校合作以来的又一次与世界一流大学院系的合作。本次协议的签署将进一步促进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与斯坦福大学中国项目的合作，将使双方的学者、研究生的互访交流更加紧密和规范，并将促进双方开展更加广泛的学术研讨与成果交流。

■ 北京大学：北医三院被授予国家首批“互联网+围产营养门诊规范化建设”省级示范基地

摘自北京大学新闻网



为贯彻落实国民营养计划“生命早期1000天营养健康行动计划”，全面促进围产营养相关工作的规范开展，7月13日，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围产营养与代谢专业委员会在天津召开“互联网+围产营养门诊规范化建设”项目启动会。会上，北京大学第三医院被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授予“互联网+围产营养门诊规范化建设”项目首批省级示范基地。

该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成立国家级项目专家组，组织开展培训及督导，省级基地负责对所属辖区营养门诊督导及质量控制，信息管理平台的建设，组织开展多中心科研项目等。

■ 清华大学：与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共建国际创新中心

摘自青塔

7月29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与清华大学在京签署加强科技人才合作共建国际创新中心协议。

根据协议，上海市与清华大学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合力打造上海清华国际创新中心。双方将重点聚焦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国际合作、智库研究和人才合作等领域，以重大科技研发和转化平台、科创资源和产业数据库、高层次国际合作网络建设为抓手，逐步建设双方共同关注重点领域的科技研发转化体系，在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的高端决策咨询、服务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领军型人才引进与培育等方面进一步加强合作。

■ 清华大学：与哈利法科技大学交换合作协议

摘自清华大学新闻网



7月22日上午,在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布扎比王储穆罕默德·本·扎耶德·阿勒纳哈扬 (H.H. Sheikh Mohammed bin Zayed Al Nahyan) 的共同见证下,清华大学校长邱勇与哈利法科技大学执行副校长Dr. Arif Sultan Al Hammadi在人民大会堂交换了刚刚签署的《清华大学与哈利法科技大学建立联合研究合作的协议》。

近年来清华大学重视与阿联酋高校的合作,曾于2017年与哈利法科技大学签署过校级合作协议,此次专门就联合研究签署合作协议,旨在进一步加强两校的科研合作和教师交流。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双方将致力于建立一个汇集跨学科专家、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和工业合作伙伴等多方参与的联合研究计划,通过跨学科研究和创新建立长期有效的合作关系,推动两校教师开展更为紧密的科研交流与合作,促进中阿知识经济和经济多样化的发展,为中阿两国发展培养具有全球视野的青年人才,共同应对可持续工业、人类发展和全球气候变化等全球性挑战。

■ 清华大学:与北京龙杯公益基金会“世界文化发展研究中心”签署合作协议

摘自清华大学新闻网

7月12日下午,清华大学世界文学与文化研究院在清华大学文南楼举行了世文院与北京龙杯公益基金会“世界文化发展研究中心”合作协议签字仪式。

此次双方签署合作备忘录,计划在清华大学世界文学与文化研究院框架下成立“世界文化发展研究中心”,并拟从跨文化理论研究、英美文化研究、人文高等教育的社会辐射、促进世界青少年进步成长和面向世界的人才培养等多方面入手,进行深入合作,共同推进和深化学校的人文研究、人文教育和人文创新。



■ 清华大学：“安进学者项目”正式启动

摘自清华大学新闻网

7月1日上午，由安进基金会（Amgen Foundation）发起并支持的“安进学者项目（Amgen Scholars Program）”在清华大学举行项目开幕仪式，这标志着清华大学“安进学者项目”正式启动。清华大学此前于去年9月成功入选并成为“安进学者项目”全球24所主办机构之一，这也是中国高校首次成为该项目的主办机构，其他高校还包括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剑桥大学等世界顶尖高等学府。

本次遴选出的15位清华大学“安进学者”分别来自美国、德国、韩国、马来西亚等11个国家，目前就读于哈佛大学、耶鲁大学、普林斯顿大学、牛津大学、爱丁堡大学以及名古屋大学等知名高校。清华大学“安进学者”们将于7月1日至8月23日间在清华大学药学院进行为期8周的暑期科研实训。他们将跟随各自导师深入药学院各实验室，并在他们的带领下亲身参与生物医药前沿课题研究。

清华大学药学院承办此次为期8周的科研实训，为“安进学者”提供了解各自领域内前沿课题、参与实验研究和国际文化交流的机会，并为他们下一阶段求学深造和科学进阶奠定夯实的基础。同时，通过进一步深化与安进基金会的合作，吸引更多有潜力的学生学者来到清华，将提升清华在生物医药研究和人才培养方面的国际影响力，肩负起世界一流高校培养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类的国际化人才的重要使命。

■ 清华大学：与宁夏银川水联网数字治水联合研究院揭牌

摘自清华大学新闻网

7月5日下午，清华大学-宁夏银川水联网数字治水联合研究院（以下简称“水联网数字治水联合研究院”）揭牌暨签约仪式在工字厅举行。



水联网数字治水联合研究院旨在顺应数字化发展大势，依托清华大学科研支撑力，借助宁夏现代水治理先行先试的实践，运用水联网理念和数字化技术作用，探索中央治水方针宁夏方案，将宁夏领先治水行业实践转化为产业优势，带动数字治水产业发展，运用数字手段开展水利学科前沿研究，按照“研究院+试验区+产业园”的政用产学研的方式探索系统治水新途径。

■ 清华大学：启动六大医工结合研究中心

摘自清华大学新闻网

7月12日，清华大学精准医学研究院研究中心启动仪式暨智慧医疗研讨会在清华大学举行。会上宣布启动六大医工结合研究中心：临床大数据中心、数字医疗与医疗机器人中心、人工心肺中心、智慧健康中心、医学转化影像中心、可穿戴/可植入医疗设备中心，每个中心实行双主任制，由清华大学理工学科领军学者与临床医学院医学专家共同担纲。清华大学副校长郑力出席仪式。

为推动清华大学临床医学与理工学科的交叉融合，构建健康科技创新平台，清华大学于2016年1月成立精准医学研究院，以服务健康中国国策为目标，以重大疾病防治需求为导向，聚焦于健康医疗的核心技术。新成立的六大研究中心将充分发挥清华大学多学科交叉优势，整合清华大学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的优质临床医学资源，构建医研企一体化的跨领域精准医学创新联盟，促进现代科学技术的临床转化应用和先进健康医疗产品研发，提升健康医疗服务效能，同时培养具有临床转化科学才能的复合型医学人才和工科人才，促进健康医学事业全链条全面优化升级。



■ 中国人民大学：与银川签署共建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框架协议

摘自青塔

7月25日，自治区政府与中国人民大学在银川签署《共建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框架协议》，双方将在宁夏创办中国人民大学下属的中外高等教育合作办学机构。

根据协议，双方将在银川创办一所本科、研究生教育层次的中外合作办学学院。学院将以服务宁夏产业发展、对接“一带一路”需求为导向，依托宁夏在葡萄酒、文化旅游等方面的资源禀赋，充分发挥中国人民大学在经济、管理、农业农村发展等人才学科方面的优势和法国方面合作院校在相关专业领域的优质教育资源，开设葡萄种植和葡萄酒酿造管理、工商营销管理、经济管理类专业，为宁夏葡萄产业发展培养国际化人才。

■ 中国科学院：与湖北省共建作物表型组学联合研究中心

摘自青塔

7月27日，由湖北省与中国科学院共同设立的作物表型组学联合研究中心揭牌仪式及战略联盟签约仪式于在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举行。此举旨在推进国家作物表型组学研究（神农）设施落户湖北，推动武汉综合性国家科学研究中心和“种业之都”建设，引领我国乃至全球生物育种产业的发展。

国家作物表型组学研究（神农）设施是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确定的“十三五”建设备选设施之一。神农设施由国家、湖北省和中国科学院共同投入分期建设，拟选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未来科学城科学岛，规划占地面积1000亩。该设施可针对不同作物的株型、产量、耐旱涝、耐寒热、抗病虫、耐盐



碱、养分利用、光合作用、品质等性状和特征开展鉴定与分析，具备每年50-100万株植物的基因型、主要表型特性和相关大数据采集与解析能力。

中科院武汉植物园主任、研究员张全发介绍，神农设施将通过规模化、标准化筛选与鉴定优异种质资源，依据作物表型与基因型的关联解析，按照设定目标，快速、高效培育设计型、绿色、超级作物新品种，实现育种过程的设计性、预见性和可控性，将极大幅度地提高育种效率（提高10倍以上）和缩短育种周期（缩短50%以上），将成为我国作物分子设计育种研究与技术创新的加速器，是实现作物育种核心技术变革的原动力和保障我国粮食战略安全的国之重器。该设施的研发不仅填补国内无该类型重大设施的空白，更针对我国农业领域重大设施研发使用落后的短板，奋起直追。同时有力支撑湖北从粮食大省向粮食强省转变。

省科技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作物表型组学联合研究中心依托中国科学院种子创新研究院，发挥中科院和湖北省双方优势，以现代农业领域作物表型组学为主要研究方向，由中国科学院、中国农业科学院等科研机构，联合华中农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等高等院校，以及先正达、中种等国内外种业公司，集聚国内外一流人才，立足前沿学科交叉和集成创新，围绕植物表型组学先进技术和装备努力提升原始自主创新能力，打造“国之重器”，争取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落户，引领长江经济带生物育种产业的发展，促进现代农业转型升级。

■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与北京医院共建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临床医学院

摘自青塔

作为医疗卫生顶尖领域的一次历史性合作，7月19日，北京医院与中国科学院大学共建的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临床医学院正式成立。未来，该临床医学院将主攻医学前沿领域精尖技术，实现一批医学科研成果的转化。



作为提升国家医学教育、医疗服务与医学科研水平的重要举措，北京医院和中国科学院大学决定共建“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临床医学院”，简称“国科大北京临床医学院”。今后，北京医院将发挥在临床医学和医疗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国科大将重点贡献在基础医学、生命科学等相关学科领域的科研平台和人才资源，双方将遵循科学、创新原则，围绕卫生健康与生物医药领域重大战略需求，在平台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学术交流、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全面深入的合作。通过医、教、研融合，以医学精英人才培养与前沿领域高精尖研究为核心，建设国际一流的临床医学院，提升我国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人民健康是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拥有健康的人名证明拥有更强大的综合国力。”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成员王建军指出，北京医院与国科大这次强强联手，是提高国家科技创新能力和医学教育水平的重要举措，希望踏实走好医教协同发展之路，提升疑难重症的救治水平。

北京医院始建于1905年，直属于国家卫健委，是以高干医疗保健为中心、老年医学研究为重点，医、教、研、防全面发展的现代化综合性三甲医院。是国家老年医学中心，国家老年疾病临床研究中心。多年来一直承担着本科生、研究生培养任务，拥有数十个国家级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培训基地，具备健全的教学组织机构和教学管理体系。培训质量优良，住培结业考核通过率名列北京市前茅。

中国科学院大学前身是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成立于1978年，是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创办的第一所研究生院。2012年6月，教育部批准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更名为中国科学院大学。2014年，国科大开始招收本科生，形成了覆盖本、硕、博三个层次的高等教育体系。如今，国科大已发展为一所以科教为特色的创新型大学，在自然科学领域具有传统优势，截至2018年12月，国科大有专任教师3000余名，其中两院院士138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375人；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有在岗研究生指导教师11737名，其中两院院士240人，博士生导师6600余名。



在最新的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综合排名中，国科大位列国际第85位，保持国内高校第一。

■ 浙江大学：与蚂蚁金服签署校企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摘自浙江大学求是新闻网

7月4日，浙江大学—蚂蚁金服校企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仪式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举行。合作旨在通过优势互补，共同应对未来数字经济时代的挑战，为数字经济时代商业模式、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提供方案。

据了解，浙江大学与蚂蚁金服将在加强金融科技研究领域开展深入合作，包括成立金融科技研究中心，打造全球顶尖金融科技案例库，共同推进国际交流等。同时，双方将建立产学研互动机制和深化人才培养合作，包括推动金融科技标准体系建设，开展联合博士项目与博士后工作站，建立蚂蚁金服——浙江大学实习基地等。此外，双方还将共同推进智慧校园建设。

■ 浙江大学：与浙江省商务厅共建浙江省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研究院

摘自浙江大学求是新闻网

7月12日，浙江大学—浙江省商务厅共建浙江省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研究院签约仪式在紫金港校区举行。双方签订共建协议，旨在更好地发挥浙大在改革开放中的智库作用，更加全面地参与国家战略的制定和实施，为浙江省更高质量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提供智力支持。



据了解，浙江省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研究院将主要承担起学术研究、决策咨询、论坛活动和人才培养四大任务，秉承“大视野、高起点、强基础、可操作”的方针，把研究院建设成为浙江省委省政府可靠的政策咨询研究基地、有重要影响力的自由贸易区战略研究智库和面向未来的自由贸易港高端研究平台。

■ 浙江大学：与厦门市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摘自浙江大学求是新闻网

7月12日上午，福建省委常委、厦门市委书记胡昌升一行到浙江大学调研科技创新等有关情况。浙江大学党委书记任少波陪同并出席座谈会，双方共同见证浙江大学与厦门市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在平台建设、智库合作等方面开展合作。

■ 复旦大学：与华为合作开发全国首个医学人工智能课程

摘自复旦大学新闻文化网

近日，复旦大学基础医学院与华为合作开发的“医学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课程在复旦大学进行集中授课，吸引了来自医学院与附属医院的120多名本科生和研究生参与。该课程为全国首个系统性医学人工智能课程，对于帮助学生迅速了解学术界与产业界的最新AI创新成果与动态、探索人工智能在医学领域的应用具有重大意义。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AI技术在医学领域的应用已成为一种趋势，在医学影像识别、电子病历、药物研发、组学数据分析等诸多领域都发挥着重要作用。此次复旦大学开设的“医学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课程为3学分的暑期FIST课程，授课时间从7月1日-19日，包括44学时理论授课和16学时的操作课程，内容涵盖



了人工智能在医学影像学数据、组学数据、电子病历数据等三大生物学场景中的运用。参与授课的专家学者包括复旦大学基础医学院教授刘赟、华为AI首席架构师张志峰及其团队、美国Emory大学教授吴浩、中科院马普计算所教授韩敬东、中山大学教授谢志等。

这一创新课程是复旦大学与华为校企合作的结晶。基础医学院刘赟教授与华为团队投入大量精力，从设计课程、编制讲义手册到设计实验，注重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加强学生对医学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理论的理解，帮助学生掌握医学人工智能的应用场景及实现方法，助力学生将所学方法运用于解决医学实际问题。

近年来，华为在人工智能领域进行了大量的投资与创新，尤其在医学人工智能领域，着力解决医疗领域的全球重大技术难题，在宫颈癌筛查、超声测量、脑中风分割、肺结节检测等多个领域都达到了全球领先水平。目前，在医学AI芯片和医学诊断和病理筛查算法方面，华为不断创新AI算法，使算法在精度和速度上均达到了医学AI界的全球领先水平。此次，复旦大学基础医学院与华为合作开发的“医学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就将最前沿的技术成果引入课程教学中，不仅能够帮助学生迅速了解学术界与产业界的最新成果与业内动态，更培养学生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解决医学实际问题的实操能力，提升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开发能力。

■ 复旦大学：与戴尔有限公司共建“虚拟现实创客联合实验室”

摘自复旦大学新闻文化网

7月3日，复旦大学-戴尔（中国）有限公司共建“虚拟现实创客联合实验室”揭牌仪式在复旦大学举行。



复旦大学和戴尔共建的“虚拟现实创客联合实验室”，集教学实践、创新创业服务等多功能于一体，面向复旦大学师生及创客群体开放。通过对虚拟现实等新兴科技领域的课程开发、创新研究，探索建立创新实践型教育模式，建立创新驱动、交叉培养、协同育人的创新创业教育合作，为社会培养紧缺的创新型、应用型人才。创客联合实验室的平台，对建立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创新实践等多位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有着重要意义，将进一步推动复旦创新创业改革和新工科建设。

■ 上海交通大学：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摘自上海交通大学新闻学术网

7月24日，上海交通大学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在深圳华为基地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在联合科研创新、人才培养与交流、校园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展开更为广泛而深入的合作。

据了解，自2010年开始，上海交通大学就与华为公司就开展了科研、人才培养和校园信息化网络等方面的合作，本次战略合作的签署是双方不断深化合作的又一个里程碑。

■ 上海交通大学：与中国船级社签署第二期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摘自上海交通大学新闻学术网

2019年7月10日，中国船级社--上海交通大学第二期战略合作协议签署仪式在上海交通大学闵行校区举行。上海交大校长、党委副书记、工程院院士林忠钦，



中国船级社总裁兼党委副书记莫鉴辉分别代表双方单位签署了第二期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中国船级社和上海交大在过去几年里，协同创新、联合攻坚，特别是在科学智能、海洋工程及材料领域取得了显著成果。莫鉴辉表示，希望通过第二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从人才培养、科研合作及研讨交流三个方面加深合作，共同支撑交通强国、海洋强国战略实施，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 同济大学：与南昌市人民政府签约共建汽车创新研究院

摘自同济大学新闻网

7月5日，同济大学与南昌市人民政府共同签署《同济大学南昌汽车创新研究院项目合作协议》。同济大学南昌汽车创新研究院由同济大学与南昌市政府共建，落户于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研究院将充分发挥同济大学的学科优势和人才优势，依托江铃集团的产业优势，拟建设成为集一流的汽车技术与产品创新基地、汽车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基地、汽车产业高端人才汇聚和培养基地为一体的新型研发机构。通过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高科技企业孵化和专门人才培养，促进南昌经济转型和产业发展，助推南昌地区成为汽车技术、人才和产业的聚合地，同时有力支撑我校车辆工程等学科的基础研究及成果产业化。

■ 同济大学：与瑞士苏黎世联邦理工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备忘录

摘自同济大学新闻网

7月8日，随着2019年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数字未来”夏令营圆满结束以及第一届计算性设计与数字建造国际会议的成功举行，同济大学教育部生态化城



市设计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与瑞士苏黎世联邦理工学院（ETH）瑞士国家竞争数字建造研究中心（NCCR Digital Fabrication, DFab）签订《合作备忘录》。

据悉，近年来，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相关领域实验室和中心和瑞士苏黎世联邦理工学院Block研究小组以及瑞士国家竞争数字建造研究中心展开了多项合作，并一同成功举办了2018、2019年度“数字未来”夏令营以及2019年度“同济-ETH-MIT”三校联合数字设计工作营，共同发表多篇研究论文及学术专著。双方基于充分了解后确定该签订事宜，下一步，双方将联合在生态节能视角下的结构创新设计、数字设计与模拟技术、数字建造技术、人才交流与知识体系构建、联合研究等方面开展合作探索。

■ 同济大学：与杨浦区共建“同济大学杨浦基础教育集团”

摘自同济大学新闻网

7月12日，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与同济大学共同签署《合作共建同济大学杨浦基础教育集团协议》，区校联手共建“同济大学杨浦基础教育集团”，共同推动同济大学优质教育资源向杨浦区基础教育（含幼儿教育）辐射、延伸，助力打造优质教育集聚区，既为服务上海科创中心人才培养提供优质的教育资源，也服务同济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首轮合作期为10年。这也是同济大学落实2019年重点工作计划的又一实际行动。

根据合作协议，双方将遵循国家教育综合改革关于创新人才贯通式培养的理念及目标，以同济大学为引领，以办学管理体制、课程教学改革、学生培养方式改革为突破口，共同探索基础教育（含幼儿教育）与高等教育有机衔接的系统教育改革。

双方还将共同支持同济大学杨浦基础教育集团学校探索学生工程素养贯通式培养模式，整合同济大学高端教育优势，吸纳中小学优质教育资源，共同进行



学制贯通下以工程类课程为核心的课程建设、学段衔接的学生工程素养和招生机制的研究。

■ 天津大学：与上海振华重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摘自天津大学新闻网

7月12日下午，天津大学与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签署仪式在天津大学卫津路校区举行。双方将以对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为牵引，在科研开发、成果转化、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

本着优势互补、平等互惠、共赢发展的原则，双方在海洋勘探装备项目研发；海洋环境及海洋生态修复；环保材料研发；智慧城市、智慧物流以及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进一步合作。

■ 天津大学：与墨西哥瓜纳华托州签署合作协议

摘自天津大学新闻网

2019年7月21日-24日，胡文平副校长率领我校代表团赴贵阳参加第十二届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智能与计算学部、药学院、医工院、国际教育学院相关负责人陪同参加。

7月22日下午，胡文平副校长出席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政府参与、校企合作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成果发布会，并代表我校与墨西哥瓜纳华托州教育基金会秘书长Jorge Enrique Hernandez Meza签署合作协议。该项目以我国与墨西哥瓜纳华托州快速增长的机械工程领域合作需求为导向，通过墨方组织推荐、我校选拔的方式，充分发挥我校工程类人才培养优势，旨在为墨方培养一批能适应相



关行业要求的高层次、复合型创新人才，对提高我校国际学生生源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 南京大学：华为-南京大学LAMDA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成立

摘自南京大学新闻网

7月25日上午，华为-南京大学LAMDA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成立仪式暨第一次技术管理委员会会议在南京大学仙林校区举行。

华为从技术创新走向基础理论突破，必须要跟高校加强合作，未来进一步与南大拓宽加深在基础研究方面的合作。基础科研需要领军人才，华为期待与周志华教授LAMDA团队探索人工智能领域理论突破。华为计划在高校附近建设“罗马广场”和“咖啡厅”，打造更适合思想碰撞和交流的开放环境。

■ 南京大学：成立江苏省教育考试研究中心

摘自南京大学新闻网

7月16日，南京大学与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这是南京大学与江苏省教育考试院交流合作上的一次开创性实践，研究中心将为服务江苏招考建设和江苏教育考试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提供有力支撑。

作为全省教育领域各类学历教育和非学历证书考试的管理单位，江苏省教育考试院迫切需要借助南大优质研究平台，致力于在新高考改革背景下对“招生、考试、评价、培训、研究”等全领域开展合力攻关，对江苏的教育考试招生和评价给予科学诊断，为江苏考试招生科研和评价领域提供专业化的政策指导和咨



询，助力江苏教育考试创新优质发展。仪式上，来自南京大学教育研究院、政府管理学院、社会学院、信息管理学院、环境学院、人工智能学院的20位教师受聘为中心首批专家。他们的研究领域不仅有教育政策、考试制度、评价测量、舆情监测等，也有国家政策、教育文化、教育评估、招生就业等宏观领域。

作为研究中心的首批项目，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自考分会、江苏省教育考试院还分别与南京大学教育研究院、继续教育学院签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未来发展研究”委托课题协议和“江苏省教育考试机构专业化能力提升培训”研修班协议。今后，南京大学与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将以江苏省教育考试研究中心为平台，致力于战略发展、人才培养和成果转化等三大领域的深度合作，不断推动江苏教育考试改革发展实现新的突破，为江苏教育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苏州大学：与苏州市智慧医疗创新中心签订合作备忘录

摘自苏州大学新闻网

为积极推动苏州市在医疗人工智能、医疗大数据和高端医学影像诊疗等产业的战略性发展，7月3日，苏州市智慧医疗创新中心合作备忘录签订仪式在苏州会议中心举行。

苏州市智慧医疗创新中心由苏州市科技局、苏州大学、常熟国家高新区管委会以及西门子（中国）医疗集团共同筹建，是一个从科研到应用领域的产、学、研、用一体化新型研发平台。西门子将为该平台提供最新的技术与产品，为促进苏州智慧医疗的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一个开放的创新环境，汇集各方资源，吸引顶尖人才，立足长三角辐射全国，建设世界级的智慧医疗生态系统。

基于此次合作，苏大将整合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信息学院以及医学部等组建医工交叉学科，以人工智能、医疗数字化、智慧医疗、移动医疗等为主要研究方向，为创新中心和西门子医疗提供研发和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同时集聚苏大各附属医院相关资源，为创新中心建设医学数据科研平台提供大力支撑。



■ 武汉大学：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签订谅解备忘录

摘自武汉大学新闻网

7月10日，我校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签署谅解备忘录，双方签字代表分别为武汉大学校长窦贤康院士和联合国助理秘书长兼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Nikhil Seth先生，项目联系人分别为测绘遥感信息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陈锐志教授和Einar Bjorgo博士。

根据该谅解备忘录，测绘遥感信息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将利用空间信息技术全面支持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合作方面包括：促进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地理空间信息技术的培训，基于卫星图像分析人道主义危机局势，推广和宣传地理空间信息技术的益处。

为了有效地实现上述目标，测绘遥感信息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将会同学科相关单位在该谅解备忘录和武汉大学“双一流”建设框架下，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选派实习生和访问学者开展相关工作。

■ 华中科技大学：与长江证券签订院企合作协议

摘自华中科技大学新闻网

为推进院企密切合作，实现院企资源有机结合和优化配置，7月2日，院长王宗军率队到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谈实验室共建、投资者教育、学生实习、高管培训等内容并举行合作协议签字仪式。

签约座谈会上，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罗国华首先代表公司热烈欢迎王宗军一行来访交流洽谈合作，他表示华中科技大学是武汉地区首屈一指的高



校，管理学院实力雄厚，为社会培养了大量管理人才，双方合作机会难得。他详细介绍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情况及规模，他表示长江证券有很多骨干精英都毕业于管理学院，彼此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希望此次合作以推动投资者教育走入高校课题为契机，在学生实习、投资者教育、实验室建设、联合举办金融证券大赛等方面开展深层次的合作。王宗军表示，今年是管理学院建院40周年庆典，双方的合作是对院庆的重要献礼，他还从学科发展、国际化、学生培养等方面对学院情况进行简要介绍，希望双方依托各自资源优势，在证券模拟大赛、实验室提升、移动课堂、科学研究、学生实习、证券知识进课堂等方向开展持续广泛合作。双方就合作内容进行了深入沟通。

■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成立新能源学院和海洋与空间信息学院

摘自青塔

为落实“强化、拓展、升级”学科发展战略，加快新能源、海洋、信息等学科布局与建设，升级相关通用基础学科，推进学校学科布局优化，通过深入调研和充分论证，近日，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决定对部分学科、学院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是：将化学工程学院、储运与建筑工程学院的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科资源，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的电气工程学科资源，新能源研究院等的学科资源整合，重点拓展氢能、储能、生物质能、高端煤化工、地热等学科方向，成立新能源学院；将地球科学与技术学院的测绘科学与技术学科资源和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的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资源整合，成立海洋与空间信息学院；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更名为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更名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成立新能源学院，是适应世界能源转型和能源供需结构多元化趋势，满足国家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强化和拓展学校优势学科领域的重要举措。通过与兖矿集团深入开展校企合作，促进产教融合，加强能源基础学科与新能源学科交叉融合，积极培育新能源学科领域新的增长点和突破点，不断完善学校能源学科体系，推进学校由石油学科特色向更多能源学科特色迈进，为国家能源战略实施和山东省、青岛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提供科技和人才支撑。

成立海洋与空间信息学院，是发挥学校在青岛办学的区位优势，拓展和升级海洋与信息相关学科，积极融入海洋领域、信息领域科技创新体系，服务我国全面经略海洋战略和信息化发展国家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加强测绘科学与技术学科和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在海洋领域的应用，以及两个学科的有机融合，打造面向海洋领域的空间信息网与海洋安全等特色学科方向，促进两个学科的创新发展和特色发展。

将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的部分学科资源调出，有利于两个学院更加聚焦发展重点，是优化学校学科布局，升级通用基础学科的重要举措。通过学院学科结构调整，突出学科在办学中的主体地位，促进人才资源和研究力量、研究平台整合，推进“学科、学位点、专业”一体化建设，大力提升学科实力水平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 南方科技大学：与青海师范大学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摘自青塔

2019年7月1日，南方科技大学与青海师范大学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在南方科技大学国际会议厅举行。陈十一和史培军分别代表双方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面向服务国家和两地社会经济发展需求，依托沿海城市和青藏高原差异互



补的资源条件，在师资交流及人才培养、科研及科技合作、学术及文化交流三大领域开展合作。

此次合作旨在全面落实《青海省人民政府 深圳市人民政府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也是落实党和国家援藏援青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开启了两校合作的新起点。

■ 华东师范大学：与华为签约战略合作协议

摘自青塔

7月3日上午，华东师范大学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约，签约仪式在深圳市坂田华为基地举行。

围绕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立足华东师大“智能+”等发展战略，基于此前在计算机科学与软件工程、信息科学技术、物理与材料科学等领域的科研合作基础，华东师大与华为将加快推进深层次合作，在联合科研创新、人才培养与交流、智慧校园建设、基础教育信息化等方面全面建立战略合作。

华为也通过科研合作、校园信息化建设等多种途径支持华东师范大学建设。希望通过此次签约，华为能全面助力华东师大的智慧校园建设与数字化转型人才培养，把数字世界带给华东师大及全上海的每位师生。

■ 联合创新实验室和人才Funding机制

在联合科研创新方面，华为将把华东师大作为其在前沿技术研究方面的合作高校，探索建立联合创新实验室和人才Funding机制。

双方协商在华东师大设立高可信创新实验室，依托上海市高可信计算重点实验室、国家可信嵌入式软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可信软件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等省部级科研基地，深入开展“产学研用”一体化合作，华为将支持华东师大高可信创新国家实验室的建设。

利用华为在云计算资源、软硬件开源等方面的优势，双方将在信息技术和数理化等基础研究领域开展广泛的交流和合作，在数据科学与工程、数据库系统以及下一代芯片设计研发等方面展开合作，并促进相关领域研究的成果转化。

■ 设立华为ICT学院创新人才中心

在人才培养与交流方面，华东师范大学将设立华为ICT学院（华为信息与网络技术学院，Huawei Authorized Information and Network Academy）创新人才中心。

华为将提供教学改革配套的教学实验（实训）设备和云计算资源，共同建设新工科实践教学实验室；双方依据高校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需求，共同开设通信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方向的专业课程和通识课程并研发配套教材。双方合作进展及成果将定期在华为举办的ICT、人工智能相关会议上发布并展示。

■ 设立“智慧校园”创新实验室

在智慧校园建设方面，华为将依托自身强大的研发实力和高校智慧校园建设的丰富经验和案例，提供先进的信息化顶层设计和基础架构。

借助在“端管云”战略上的长期积累，华为将为华东师大提供绿色安全智慧校园信息化顶层设计，双方在混合云平台、高性能计算平台、校园数字平台、平安校园、华为云等方面紧密合作。

依托华东师大在教育信息化领域的经验积累和智力资源，双方协商共同在华东师大设立“智慧校园创新实验室”，开展基于云计算、人工智能、5G、未来网络、物联网、大数据分析等技术与教育理论的研究，共同探索信息技术在高校



落地的应用场景及实施方案等创新合作，引领高校信息化发展方向和未来教育模式创新。

■ 搭建基础教育云或数据分析平台

在基础教育方面，将建设基础教育集团智慧教育数据平台，整合优化各业务系统基础数据，为数据共享交换提供核心驱动，为应用系统提供全局统一的基础性支撑服务，加快推动业务平台的开发和应用，进而支持数据驱动的计算教育学研究。

运用大数据存储计算、数据分析挖掘、数据可视化等技术，搭建面向国内基础教育的教育云或数据分析平台。共同探索全民计算机科学与人工智能教育，以及教育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的研究。

■ 合肥工业大学：与华为达成5G战略合作

摘自青塔

7月16日下午，合肥工业大学与华为、合肥德易电子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字仪式在学术会议中心举行。

为贯彻落实国家5G+Cloud+AI发展战略，合肥工业大学与华为将开展全方位合作，共建安徽首个5G联合创新实验室。根据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共同开展无人机编队应用5G技术合作试点、5G工业互联网平台搭建、5G智慧校园和校园信息化建设的合作，同时联合德易电子有限公司开展安徽省5G远程医疗领域的研究。



福州大学：与华为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摘自青塔

7月9日上午，福州大学与华为公司在深圳龙岗区华为总部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希望双方以此次签约为契机，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方面不断深化合作，携手探索教育信息化实践之路，扎根中国大地，共同建设世界一流的东南强校，共同构建万物互联的智能世界。在当前日益复杂的国际形势下，双方开展深入合作更具有特别的意义，希望双方把握好这次校企合作的有利契机，积极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与教育的深度融合，进一步做好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工作，同时把福州大学智慧校园建设打造成福建的样板，为福州大学的“双一流”建设，为华为在智慧城市和教育信息化建设领域做出新的贡献提供强大支撑和保障。

吉林大学：与中国一汽人才培养合作签约暨红旗学院揭牌

摘自青塔

近日，中国一汽—吉林大学人才培养合作签约仪式暨红旗学院揭牌仪式在吉大东荣会议中心举行。仪式上，秦焕明、王利锋代表双方共同签署了人才培养合作协议，校企双方将围绕人才培养进行深度合作。

据了解，红旗学院是由吉林大学、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部联合挂牌成立的产学研融合发展创新机构，依托吉林大学教务处、创新创业教育学院，设计特色课程、编排教学进程、制定考核方案、管理认定学分等，并由中国一汽选派各领域专家作为红旗学院客座教授/讲师。





高等教育發展研究院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DEVELOPMENT (IHED)

主办单位：高等教育发展研究院

主编：卢晓梅

审核人：卢晓梅

责任编辑：梁瑾